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驻）文综听通字〔2026 〕1 号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桃乐桃娱乐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并应你单位的听证要求，我机关决定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在驻马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三楼会议室 ，就 你公司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和允许未成年人进入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 一案举行行政处罚听证会，请凭本通知准时参加。

本次听证会由何志伟担任听证主持人，王强担任听证记录人。

在举行听证之前，请你单位作好以下准备：

1. 携带参加听证人员的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1 至 2 名）参加的，应当提交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及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2. 携带有关证据材料或者通知有关证人出席作证；

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如你（单位）申请听证主持人回避的，应当在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及时向本机关提出并说明理由。

联系人：刘文利

联系电话：03962883198

驻马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 7 月 14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